### **永兴县直属机关工委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**

根据《永兴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0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永财绩函[2021] 号）文件精神，我单位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综合评价。2020年度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8分，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部门概况

**（一）职能职责概述**

永兴县直属机关工委是行政单位，单位主要职责：

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加强党的思想政治工作；按照《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要求，组织实施组织工作目标管理、基层党组织分类管理；建立健全党内各项工作和生活制度，充分发挥党支部的协助监督作用；科学设置党的基层组织；指导并审批基层党组织换届，任命党支部领导；负责党员教育、管理和发展党员工作，指导基层党组织开展“创先争优”活动；及时圆满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**（二）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**

核定编制数2名，我单位实有在职人员2名，离退休人员0名。

**（三）2020年重点工作绩效**

**1.坚持党建引领疫情防控工作。**聚焦疫情防控工作，充分发挥机关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。遴选出235名机关党员干部组成15支“攻坚部队”71支小分队对口支援便江街道15个村（社区），深入到71个网格中防控疫情。发动组织机关2958名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参与疫情防控，其中1397名党员干部下沉社区，协助社区包楼栋、包单元、包住户、包门面，700余名党员包干负责单位家属区疫情防控，冲锋在疫情防控一线。

**2.加强机关党建指导工作。**强化机关党建工作调研，通过走访机关单位，听取党建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建议，认真研讨分析问题解决办法，有针对性的对各单位党建工作进行指导，督促各机关党组织严肃党内政治生活，把“三会一课”、主题党日等基本制度落在实处，上半年共对机关单位进行了党建业务现场指导达到20余次。

**3.及时完成党费审核、收缴和返还相关工作。**加大党费的收缴审核力度，及时对机关党组织收缴党费情况进行清查，对迟缴党费的党组织进行及时提醒，保证了1-2季度党费收缴工作的正常开展。4月份完成所有党支部的党费核报工作，绝大部分机关党支部已经完成了1-2季度的党费收缴工作。对2019年46个足额及时交纳党费的离退休党支部的党费进行了统计核算，共计需返回党费14余万元，预计7月按程序返回到位。

**4.严把党员发展质量，做好党员发展工作。**上半年举办发展对象培训班2期，对144名拟发展对象进行了培训和测试，测试合格率达到100%。全年考察党员发展对象112人，共发展党员83人。按照党员发展标准对拟发展对象进行严格把关，确保了党员的高质量发展。

**5、及时开展困难党员摸底工作。**按照《永兴县党内关怀帮扶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》对全县的困难党员进行了重新摸底，在去年摸底情况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了困难党员台账。七一期间拟对县直机关单位43名困难党员进行慰问。

**6、扎实开展党员分类管理试点工作。**组织全县机关党组织开展了组织关系大排查，理顺机关各级党组织隶属关系，进一步规范了县直机关党组织设置。对县自然资源局、县政务中心、县一中、县水电公司、县人民医院5个分类管理试点机关单位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现场指导，督促制定切实可行的试点工作方案，及时发现试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总结试点工作成效，目前5个试点单位已全部制定了工作方案，并按照方案有序开展党员分类管理工作。

**7、扎实开展城市基层党建引领社区治理工作。**通过月工作提示，要求各机关对单位住宅院落居住党员进行摸底，明确一名日常管理负责人，院落党员人数达到3人以上，由负责人牵头成立单位院落功能型党支部，统一管理院落内的单位党员以及流入党员，并接受社区党总支的统一调度。此项工作在36个系统分工委、党委、党总支及时推进，根据上报资料台账的汇总统计，目前已完成148个单位院落的党员摸底排查，其中87个院落已成立功能型党支部，61个院落因党员人数不足3人等其他原因未成立功能型党支部。

二、部门整体支出情况

2020年我单位财政预算数 70.9万元，实际发生支出47.43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67 %。其中：基本支出23.83万元，项目支出 23.6万元。

按科目分类工资福利支出: 工资福利 19.48 万元，商品服务支出 4.35 万元，对个人与家庭补助支出0万元。“三公”经费支出0万元。

三、财务管理情况

我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、公务接待、公务用车、内控管理等一系列管理制度，强化日常管理，财务运行严格执行预算法、会计法等各项有关法律法规、财政纪律、财务规规章，做到公开公平公正，杜绝违纪违规行为。

四、工作绩效评价情况

根据相关规定，本单位召开了绩效管理工作专题会议，制定了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，成立了专门工作小组，全面开展绩效评价工作。评价小组对照基本支出、项目支出有关账目及相关文件资料，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评价结论。

五、存在问题与建议

**（一）科学合理编制预算，严格执行预算**

由于没有配备专职财务人员，财务人员都是兼职多项工作，造成财务管理人力不足，财务工作不完全规范，预算编制缺乏前瞻性、科学性，特别是全县临时性的中心工作比较多，有时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不准或预算支出实际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。一是要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、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，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，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。二是要落实预算执行分析，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，合理调整、纠正预算执行偏差，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。

**（二）完善管理制度，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**

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湖南省委“九条规定”，建立本部门“三公经费”等公务支出管理制度及厉行节约制度，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，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，并严格执行。严格按照《固定资产管理办法》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，及时登记、更新台账，加强资产卡片管理，年终前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，确保账账、账实相符。

**（三）加强新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和新预算法学习培训**

本部门干部职工一直以来重业务轻财务，从事财务工作的人员都是兼职，财务知识欠缺，整体水平不高，缺乏系统学习。首先必须加强思想认识，不断加强廉政教育和财经纪律的学习，其次必须加强新《预算法》、《行政单位会计制度》等学习培训，不断提高业务知识和工作能力。